

附件 8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富县教育体育局（单位名称）富县教育体育局富县中小学幼儿园大宗食材采购项目（二标包）的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米 直罗贡米，属于 零售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富县小江南农民专业合作社，从业人员 6 人，营业收入为 5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70 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2、米 驿镇园，属于 零售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富县张村驿镇农村集体经济发展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5 人，营业收入为 13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00 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3、米 富硒大米，属于 零售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富县张家湾镇川庄水稻专业合作社，从业人员 7 人，营业收入为 8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00 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4、面粉 陕富面粉，属于 零售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陕西陕富面业有限责任公司，从业人员 620 人，营业收入为 177588.7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85753.95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）；

5、食用油 八鱼，属于 零售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渭南春风油脂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280 人，营业收入为 80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2000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6、食用油 陕北农夫，属于零售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富县优生源农副产品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6人，营业收入为4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00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富县生产资料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7月30日

备注：1、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，应当按照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规定和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，如实填写并提交本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

2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